

证券代码：603486
转债代码：113633

证券简称：科沃斯
转债简称：科沃转债

公告编号：2025-057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39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拟注销上述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389,600份。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1、2024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24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2024年9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4年9月2日至2024年9月11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系统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

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9月12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5、2024年9月2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2024年9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4年11月9日，公司披露了《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结果的公告》，于2024年11月7日完成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

8、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7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拟注销上述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977,700份。

9、2025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39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拟注销上述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389,600份。

二、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原因、依据及数量

根据《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

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自情况发生之日起，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且激励对象在离职前应缴纳完毕其因股权激励而产生的个人所得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该部分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389,600 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并由公司注销。

三、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薪酬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注销及本次行权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履行了相应的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第一个等待期将于 2025 年 9 月 20 日届满，公司本次行权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就本次注销及本次行权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

特此公告。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6 日